

高雄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犬隻多元認養

—為流浪犬找出路方案

為因應 106 年 2 月 6 日「公立收容處所流浪動物零撲殺政策」開始實施，本市兩公立動物收容園區因收容空間有限，而 1999 市民專線通報捕犬案、民眾捕獲送交及家犬不擬續養案件等持續增加，造成收容空間無法容納，為有效舒緩公立收容所犬隻收容壓力，擬籌辦流浪犬多元認養方案，經由推動警安犬、巡守犬、守衛犬及驅猴犬等，由特定族群認領養適合之流浪犬，經由動保處提供的訓犬課程，透過簡易的指令教導，提升流浪犬的價值與地位，期能解決重點區域流浪動物問題。

一、本計畫辦理期間：106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前置準備作業：

1. 犬隻篩選：

由高雄市動物保護處（下稱本處）獸醫師會同犬隻行為專家，在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下稱收容所）挑選合適之犬隻，先進行自主犬隻健康管理，並由園區志工協助犬隻社會化的訓練，以便快速融入認養單位。

2. 教育宣導：

為了評估認養單位是否準備好迎接新夥伴的加入，本處將針對此方案有意願之機關單位辦理動保法及飼主責任教育宣導。

三、已規劃之工作犬項目：

1. 警安犬：請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協助，鼓勵各派出所（含分駐所）及員警眷屬至收容所認養個性親人、不易躁動、容易訓練之成犬或亞成犬，作為各派出所之警安保防犬，亦可作為市府動物友善城市之宣傳。
2. 巡守犬：請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協助，鼓勵各區里長、里幹事至收容所認養個性親人、不易躁動、容易訓練之成犬或亞成犬，對於各里巡守隊之巡邏安全將有加乘效果，亦可作為市府動物友善城市之宣傳。
3. 守衛犬：請高雄市政府經發局及農業局協助，鼓勵工廠或畜牧場至收容所認養親人、穩定性高、不易躁動之成犬或亞成犬，對於場(廠)區人員進出及財物保全將有雙重保障。
4. 驅猴犬：在本市獼猴出沒頻繁的淺山或近郊區域（如旗山、美濃、內門等區域），請區公所協調有意願農戶參加，必要時將召開說明會。另由本處邀請動物行為專家前往現場評估，協助挑選合適犬隻。經由認養流浪犬並經過訓練後，圈養於農園內可

達到驅逐獼猴效果，以期減少農作物因獼猴採食破壞所造成的損失。

四、認養優惠措施：

本處對於經由上述多元管道認養之流浪犬，將提供以下優惠措施：

1. 免費結紮、寵物登記及晶片植入等。
2. 免費驅除體內外寄生蟲，狂犬病疫苗及犬七合一疫苗施打。
3. 犬隻認養後五年內，每年回所免費施打狂犬病疫苗及七合一疫苗施打。
4. 提供除蚤藥及心絲蟲預防藥(半年份)。
5. 提供免費訓犬課程(與阿勇計畫訓練合併執行)。
6. 醫療優惠措施：認養犬隻後一個月內若因犬隻適應不良而生病，可通知本處將犬隻帶往合約醫院免費醫療。
7. 提供認養嫁妝(包括飼料 15 公斤、狗罐頭一箱、狗碗、項圈、牽繩等)。
8. 認養後 30 日內免責退養。

五、預期效益：

1. 增進流浪犬多元認養管道，提升其地位與價值。

2. 增進民眾尊重生命，正確引導人與動物的相處之道。
3. 提升認養單位之安全防護功能。
4. 活化市府跨機關合作模式及動物友善政策宣傳。
5. 透過本計畫的推廣，能減少犬隻被棄養，增加收容園區犬隻認養率。
6. 初期目標：本計畫所提供之警安犬、巡守犬、守衛犬及驅猴犬等工作犬，每項目 3~5 隻。